城市规划师《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》考试复习要点4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3/2021_2022__E5_9F_8E_E 5 B8 82 E8 A7 84 E5 c61 93670.htm (4)协调城市规划编 制中的重大问题。(5)评审规划中间成果。(6)验收规划 成果, 审核成果的指导思想、内容及深度。(7) 申报规划 成果。验收合格后,由组织编制单位依照法定程序,向法定 的城市规划审批机关提出审批该城市规划的申请。 2,1.3掌 握城市总体规划(含分区规划)和城市详细规划的调整和报 批程序,与2,2,3的内容基本一致P771、城市总体规划(含 分区规划)的调整程序。对城市总体规划的局部变更,应当 由城市人民改府审批,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 原批准机关备案;当涉及对城市性质、规模、发展方向和总 体布局产生重大影响的调整,则必须经同级人大会或其常委 会审查同意后,报原批准机关审批。2、城市详细规划的调 整程序对城市详细规划中的局部变更,如局部用地性质变更 ,可以征得原规划批准机关同意以后,以专题的形式进行报 批:对于重大的规划调整应当征得原批准机关的同意后,重 新编制调详细规划,并按照法定的程序报原批准机关审批。 2.2城市规划审批管理 2, 2, 1熟悉城市总体规划(含分区规 划)和城市详细规划的审核和审批主体 P73 1、城市总体规划 (含合分区规划)的审批主体: (1)国务院审批直辖市、 省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城市、城市人口在100万以上的城 市及国务院指定的其他城市的城市总体规划。(2)省、自 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审批其管辖范围内除上述城市以外的 设市城市和县级人民政府所在地镇的总体规划:市人民政府

审批市管辖的县级人民政府所在地镇的总体规划。(3)县 级人民政府审批其他建制镇的总体规划。(4)城市人民政 府审批城市分区规划。 2、城市详细规划的审批主体城市详 细规划一般由城市人民政府审批,编制分区规划的城市的详 细规划,除重要地区的详细规划由城市人民政府审批外,其 他一般地区的详细规划可以由城市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 管部门审批。 2,2,2掌握城市总体规划(含分区规划)和城 市详细规划的审批程序P761、城市总体规划审批程序: (1)论证规划方案。由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主管部 门及专家对规划的内容初步论证,将论证意见报请城市人民 政府审核。(2)城市政府组织审核。(3)报请人大审议。 (4)批准总体规划。报上级人民政府批准。(5)公布批准 的规划。城市总体规划一经批准,即由该市改府公布。2、 城市详细规划审批程序: (1) 申报规划成果。法定的城市 详细规划组织编制单位,将编完的成果报法定审批机关。 (2)会审规划成果。审批机关组织相关部门单位、组编申报 部门、专家联审。(3)批准详细规划。审批机关据法律、 法规及部门审核意见审查,并予正式批准。(4)公布批准 的规划。审批机关据有关规定,公布批准的规划,接受公众 对规划实施的监督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 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